

云南锡业集团广元实业有限公司

关于印发《云南锡业集团广元实业有限公司 2021 年防汛工作方案》的通知

所属各单位、机关各部门（室）：

现将《云南锡业集团广元实业有限公司 2021 年防汛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云南锡业集团广元实业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 日



云南锡业集团广元实业有限公司

2021 年防汛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控股公司的防汛工作部署，现将《红河州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做好 2021 年防汛准备工作的通知》（红防汛办电〔2021〕2 号）、《个旧市防汛抗旱指挥部转发关于做好 2021 年汛前准备工作的通知》（个防指〔2021〕1 号）及《云锡安委会转发做好 2021 年汛前准备工作的通知》（云锡安委办〔2021〕010 号）转发给你们，并结合各单位实际情况，形成如下工作方案。

一、组织领导

成立广元公司汛期安全隐患检查治理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李 林

副组长：杨秀峰 艾建军

成 员：公司其他班子成员，安全环保部、运营管理部、经营管理部、审计法务部、群众工作部等部门主要负责人。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安全环保部，主任：王云龙。公司应急值守电话：3116552（供水公司调度室），3119110（广元公司安全环保部）。

二、工作要求及任务

（一）高度重视防汛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工作“两个坚持，三个转变”理念，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

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全面提升全社会抵御自然灾害的综合防范能力。

（二）切实落实各层级责任，提高应急防范意识。各单位、部门（室）要进一步强化层级领导网格化管理要求，切实把汛期防御责任落实到公司领导、项目部、车间、小区、班组、个人，做到上传下达，确保水利部门预警信息和政府部门转移避险无缝连接；同时，做好各级人员的防汛减灾宣传教育培训工作，提高各级人员的应急防范意识。

（三）强化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各单位要加强分析研判，认真对各个重要部位和环节开展排查，牢牢守住水灾风险防控底线，及时消除事故隐患。

1. 供水业要重点落实各水源点、沟渠管道、泵站、储水池、水（库）塘的检查，提前检查溢流口、排水口和防洪水位，保证其畅通安全；注意周围地貌环境可能存在或汛期带来的其它自然灾害风险，还要加强原水监测，掌握各种渗滤液、地表水对水质的影响。

2. 物业、宾馆酒店业重点落实辖区内（包括租赁场地）及周边排水系统的安全状态，及时疏通排水系统；要排查上人屋面、地面、地下建筑及设备用房的防排水措施、漏电保护装置等；积极做好老旧房屋及其附属设施的检查，对房屋地基及边坡稳固、漏水情况、屋顶完好情况、房屋墙身情况、房屋防雷接地设施完

好情况、房屋周边排水沟道进行检查，并持续更新相关风险管控台账；同时结合周围地貌环境，分析研判风险，有针对性的向住户持续做好汛期的防灾减灾宣传工作。

3. 建筑施工业要对施工工地对排水、边坡基坑支护、脚手架工程、施工用电等区域和岗位，要加强巡视检查，提前采取防范措施；加强各施工项目的汛期风险排查和管控，对影响较大的工序、分部分项工程等要编制雨季施工方案及应急预案；文山华联锌铟项目、个旧市雨水综合利用项目等涉及高边坡、深基坑、大开挖的项目要突出汛期危险源监控，排查邻近的山体，落实双重预防机制，对可能发生的泥石流、滑坡、塌方等事故重大风险要提前防范，提前制定措施并管控到位；特别要落实对塔吊等大型起重机械抗风防滑相关措施，遇雷雨、大风、高温等极端天气时，要按规定停止相关作业。

4. 酒业要结合各酒库区、厂区所处部位地貌环境，排查辖区建构筑物的防、排水系统，确保功能有效；对可能造成排水设施堵塞的杂物进行清理，确保排水畅通；特别是检查测试防雷、防静电的保护措施，确保合格有效。

5. 要加强饮食安全管理。汛期是食物中毒、肠道传染病的易发时段，食堂、厨房管理人员要认真贯彻落实有关食品卫生的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国家卫生标准和相关管理规定，严把原材料采购关，严禁采购“三无产品”，杜绝使用有毒有害物质加工食品。同时，要加强对炊事人员的管理和培训，实行食堂、厨房

从业人员持证上岗制度，严格操作规程，加强对炊事人员身体健康状况的监控，严禁带病带菌上岗。

6. 切实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抓实源头管理，抓好驾、修、管人员的法律法规、理论和业务知识、职业道德等的教育，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要求，认真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坚决堵塞交通安全漏洞，严格车辆的例保检查和维护保养制度，督促驾驶员行驶过程中做到“五不两确保”。针对雨季雾大、路滑、路况较差的特点强化教育，做好安全防范，杜绝麻痹思想及侥幸心理，确保行车安全。各单位要加强对边坡路段及出行路线的排查，发现坍塌、水淹、泥石流等危及车辆通行安全的隐患，应及时清除；要加强对极端天气的预报、预警，暴雨天气、能见度过低、不能保证行车安全时，采取原路返回、限速限行等措施。

（四）加强应急管理，保障物资到位。各单位要梳理检查应急预案，检查是否编制，应急物资是否配备齐全，信息渠道是否畅通，应急演练是否开展等情况，做到防范于未然。

请各单位6月5日前，上报防汛应急值班安排至安全环保部（联系人：邢真，联系电话：13987344020）。

附件：1. 红河州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做好2021年防汛准备的通知

2. 个旧市防汛抗旱指挥部转发关于做好2021年汛前

准备工作的通知

3. 云锡安委办关于转发转发做好 2021 年汛前准备工作的通知
4. 云锡广元公司 2021 年汛期值班表

红河州发电

发电单位 红河州防汛抗旱指挥部

签批盖章 龙宪忠

等级 · 明电 红防汛办电〔2021〕2号 红机发 号

红河州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做好 2021年防汛准备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州防指各成员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两个坚持，三个转变”理念，坚持依法防控、科学防控，牢牢守住水旱灾害风险防控底线，坚决避免发生重大人员伤亡事件，坚决避免标准内洪水防洪工程失事事件，保障重要基础设施安全，保障经济社会实现跨越式发展。现对2021年防汛准备工作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防汛准备工作

防汛抗洪救灾工作关系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粮食安全、经

济安全、社会安全、国家安全，各县市防指必须从政治高度，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问题导向，聚焦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切实履行职责，全面抓好防汛责任制落实、预案修订，防汛队伍健全、抢险应急物资储备、水毁修复和监测预报预警系统设施设备运行维护等各项防汛准备工作。

二、严格落实防汛责任制度

严格落实以行政首长负责制为核心的防汛各项责任制度，分级分部门层层压实责任，把防汛各项责任制度落实到岗、到人，特别是要深入落实农村地区、边远山区、城乡结合部等防汛薄弱区域（山洪灾害危险区）的防汛责任，扫除责任盲区；发挥好相关部门专业优势，衔接好防抗救的责任链条，确保责任无缝对接，形成整体合力。各县市要逐项落实江河湖泊，水库（水电站）、堤防、水闸等防洪工程，城市、交通、学校、旅游景点、山洪灾害隐患点等重要防洪保护对象的防汛责任人，并分级通报责任人名单，主动接受各方监督。

三、及时组织修订完善防汛救灾预案

各县市防指及水利、应急等有关部门，要及时组织修订完善水库汛期调度运用、水库防汛抢险、山洪灾害防御、城市防洪排涝、堤防险工险段、水闸等各类应急预案（方案），并对监测预警、会商研判、指挥调度、巡查防守、抢险救援、转移避险和信息报送等环节全覆盖提出应对措施，切实增强各类方

案预案的针对性、可操作性和实效性。严格按有关规定，履行应急预案（方案）报批、报备程序，落实审批、备案工作。

四、充实完善防汛抗洪专家队伍和救灾队伍

各县市防指及有关成员单位要加强资源整合和力量调配，发挥好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的主力军作用，统筹好相关部门的专业抢险救援力量，健全完善防汛抢险队伍建设管理机制，调整充实防汛专家队伍和综合、专业抢险救援队伍。汛前组织开展实战模拟演练，提高防汛抗洪、抢险救灾应对处置能力水平。

五、加强防汛抗旱应急物资储备

各县市防办要立足于“防大汛、抢大险、救大灾”的要求，按需足额备好抢险物料、救生器材、抢险机具等各种防汛装备物资，并将储备的防汛抗旱应急物资数据信息录入应急管理系统数据库；抓紧开展已储备防汛抗旱物资的管养维护，确保一旦出现险情灾情时拉得出、用得上。水利工程管理单位要按照防汛物资储备定额编制规程要求，多方筹集资金，备足防汛抢险物资、物料。

六、按时完成水毁水利设施修复

各县市水利水电工程管理部门，要切实做好当前防洪工程水毁修复工作，多方筹集水毁修复资金，围绕安全度汛需求、水毁修复任务清单，采取有效措施加快水毁修复进度；加强督查指导，确保汛前完成水毁工程修复任务，确保汛期安全度汛及发挥防洪减灾效益。同时，在建涉河建设工程项目要抓紧建

设实施，达到安全度汛目标要求，保证汛期施工安全、度汛安全。

七、抓好监测预报预警系统运行维护工作

各县市防办、气象、水文和水利防洪工程管理等有关单位，要组织开展雨情、水情、工情等信息化系统设施设备运行维护，确保各类设施设备正常运行，信息渠道畅通，及时有效传递监测预报预警、工情险情灾情信息，为各县市防指科学研判、指挥调度，以及组织开展防汛救灾提供信息支撑保障。

八、全面组织开展防汛准备工作检查

各县市防指要结合实际组织行业主管部门、有关成员单位，开展各类防洪工程设施、重点防洪保护对象的防汛准备工作督查检查。针对存在的度汛安全问题和风险隐患，建立问题清单、责任清单，督促落实整改措施、限时整改消除防汛安全风险隐患，确保汛期防汛安全。

红河州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2021年4月14日



个旧市防汛抗旱指挥部文件

个防指〔2021〕1号

个旧市防汛抗旱指挥部转发关于做好 2021年汛前准备工作的通知

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各成员单位、各乡（镇、街道）：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两个坚持，三个转变”理念，坚持依法防控、科学防控，牢牢守住水旱灾害风险防控底线，坚决避免发生重大人员伤亡事件，坚决避免标准内洪水防洪工程失事事件，保障中央坚持设施安全，保障经济社会实现跨越式发展。现将《红河州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做好2021年防汛准备工作的通知》（红防汛办电〔2021〕2号）转发给你们，对2021年防汛准备工作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各成员单位，各乡（镇、街道）要对照《红河州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做好2021年防汛准备工作的通知》（红防汛办电〔2021〕2号）文件要求，落实相关防汛责任，更新或新增各类预案、方案、制度，加强应急物资储备，按照附件2、附件3及时对汛前防汛准备工作情况及存在的问题进行全面分析研判，有针对性地采取措施做好安全度汛和防汛减灾准备工作，并请于2021年4月30日前将本单位防汛责任书、责任落实名单、防汛准备及防汛检查自查的工作情况材料（包括问题清单、整改措施、整改时限等）纸质版和电子版报送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二、请各乡镇（街道）、住建部门、水利部门、云锡公司，对各自管辖的水库“三个责任人”公示牌进行更新，对水库汛期隐患进行排查，并更新编制水库汛期调度方案和水库防汛应急预案，及时按照应急预案开展演练。小（一）型及以上水库调度方案中需说明汛期汛限水位及相应库容，水库蓄水超过汛限水位时应及时向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报告，由市防汛抗旱指挥部批准后按照调度方案进行调度。请于2021年4月30日前上报调度方案、应急预案至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进行审批、报备。

三、请各乡镇（街道）对照附件5对个旧市山洪灾害防治预警责任人员名单进行更新和补充，近期将按照名单组织相关培训，请各乡镇（街道）于2021年4月30日前上报更新、补充

后的预警责任人名单。

(个旧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电话：2131676；传真：
2131676；电子邮箱：gjkhfw@163.com)

附件：1、《红河州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做好2021年防汛
准备工作的通知》（红防汛办电〔2021〕2号）

2、防汛准备情况表

3、中小型水库防洪抗旱调度运用情况表

4、汛前检查发现问题清单

5、2021年汛期山洪灾害防治点巡查与预警信息接收责任
人名单

6、汛前各单位需要提交的材料清单

个旧市防汛抗旱指挥部

2021年4月25日

个旧市防汛抗旱指挥部

2021年4月25日印发

云锡控股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云锡安委办〔2021〕010号

转发《红河州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做好2021年 防汛准备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公司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州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对防汛工作的安排部署，现将《红河州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做好2021年防汛准备工作的通知》及《个旧市防汛抗旱指挥部转发关于做好2021年汛前准备工作的通知》转发给你们，并提出以下要求，请一并抓好落实。

一、高度重视防汛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两个坚持，三个转变”理念，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对排水系统、尾矿库、边坡、基坑、地质灾害点、学校、交通、排土场、露天堆场、废水收集处理设施、渗滤液收集池等重要部位和环节开展排查，牢牢守住水灾害风险防控底线，及时消除事故隐患。

二、进行应急管理检查，检查事故应急预案是否编制、应急值班制度是否建立，应急物资是否配备齐全，信息报送渠道是否通畅，应急演练是否开展等情况。

三、各单位要对照文件和二季度安全环保工作例会的工

作安排，开展汛前安全检查，确保防汛各项准备工作。请大屯锡矿、广元公司按照个旧市防汛抗旱指挥部要求，落实小围堤、黑水塘、峡鱼塘等水库（凹塘）的防汛准备工作，联系个旧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做好相关材料上报，同时抄送股份公司安全环保部。

（联系人及方式：解恒正，0873-3117275）

附件：1.红河州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做好 2021 年防汛准备工作的通知

2.个旧市防汛抗旱指挥部转发关于做好 2021 年汛前准备工作的通知



2021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4

云锡广元公司 2021 年汛期值班表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

序号	日期	公司领导	职能部门	备注
1	5 月 1—3 日	王 伟	苏恋梅、林 碧、王朝勇	劳动节
2	5 月 4—5 日	艾建军	师 薇、邵 媛、邢 真	劳动节
3	5 月 9 日	杨秀峰	王云龙、李 娟	
4	5 月 15—16 日	林 伟	许家成、郑 慧	
5	5 月 22—23 日	陈 娥	倪 微、李银珠	
6	5 月 29—30 日	张跃琼	王云龙、李 娟	
7	6 月 5—6 日	李 林	陆 林、郑 慧	
8	6 月 12—14 日	杨秀峰	胡树祥、姜明呈	端午节
9	6 月 19—20 日	陈 娥	张瀚中、林 碧	
10	6 月 26—27 日	张跃琼	许家成、梁 睿	
11	7 月 3—4 日	艾建军	苏恋梅、杨立凡	
12	7 月 10—11 日	王 伟	张玉龙、黄 琪	
13	7 月 17—18 日	林 伟	师 薇、张 磊	
14	7 月 24—25 日	李 林	李银珠、周 潇、邢 真	
15	8 月 31—9 月 1 日	杨秀峰	倪 微、万 怡、王朝勇	
16	8 月 7—8 日	陈 娥	王云龙、李 娟	

17	8月14—15日	张跃琼	陆 林、郑 慧	
18	8月21—22日	艾建军	胡树祥、梁 睿	
19	8月28—29日	王 伟	张瀚中、林 碧	
20	9月4—5日	林 伟	许家成、梁 睿	
21	9月11—12日	杨秀峰	苏恋梅、杨立凡	
22	9月19—21日	李 林	李银珠、张玉龙	中秋节
23	9月25日	艾建军	师 薇、张 磊	
24	10月1—3日	陈 娥	倪 微、李 娟	国庆节
25	10月4—7日	张跃琼	陆 林、郑 慧	
26	10月10日	王 伟	周 潇、邢 真	
27	10月16—17日	林 伟	万 怡、王朝勇	
28	10月23—24日	李 林	胡树祥、梁 睿	
29	10月30—31日	杨秀峰	王云龙、黄 琪	